

杭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发展改革和经济局 杭州市滨江区发展改革和经济局 文件

区发改投〔2018〕29号

关于滨江区中兴单元小学及幼儿园项目 建议书的批复

杭州市滨江区教育局：

你单位《关于要求批复滨江区中兴单元小学及幼儿园项目建议书的函》（滨教〔2018〕1号）收悉。经审查，原则同意该项目建议书。现将有关事项批复如下：

一、项目建设的必要性

该项目的建设有利于进一步整合区域资源，充分挖掘我区的优质教育资源，进一步推进我区学校教育阶段资源均衡化，尽快破解“上学难”问题，实现“生活品质之城”的目标，进一步改善周边居住区配套、提升生活品质，促进社会和谐发展。

二、建设内容和规模

该项目主要建设内容包括建设30班小学教学用房、教学辅助用房、生活服务用房等，建设15班适龄儿童园教学楼等建筑，以及道路广场、绿化景观、室外综合管线及围墙等。总建筑面积

为 61231 平方米，其中计容地上建筑面积 32227 平方米，不计容架空层 1611 平方米，地下建筑面积为 27393 平方米。

三、建设地点和用地面积

该项目位于滨江区中兴单元，江汉路以南，江晖路以东，北塘河以北，中赢康康谷以西。项目总用地面积 32227 平方米（以土地管理部门实测为准）。

四、投资估算和资金筹措

项目总投资 59395 万元，其中工程建设投资费 45860 万元，征地拆迁费 13535 万元，建设资金由区财政筹措解决。

五、其它

该项目建议书有效期两年。项目代码: 2018-330108-82-01-002570-000。

希接文后，抓紧开展项目规划选址、环境影响评价和土地预审，编制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报批。

杭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发展改革和经济局

杭州市滨江区发展改革和经济局

2018 年 2 月 24 日

抄送：市发改委，区纪委、区政法委、区财政局、区住建局、区国土分局，
施华淼常务副区长、兰斌副区长、万爱民副区长。

杭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（滨江）发展改革和经济局办公室 2018 年 2 月 24 日印发